

关于申请岳阳楼区郭镇乡建中村历史废弃矿区 生态修复项目整改销号的请示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4月15日省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向我市下发《生态环境问题交办函》（湘突环改办函[2021]8号）交办了今年一季度省生态环境厅暗访发现岳阳楼区郭镇乡建中村历史废弃矿区生态修复项目存在有关问题。我区政府收到督办函后，迅速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自然资源局、郭镇乡等单位召开现场办公会，研究部署。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下迅速组织人员现场察看，查明情况，全速联合抓好整改。

截止到5月30日，相关问题已整改到位。目前施工单位对可复绿地块进行了修复，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植草植树，复绿效果好。按设计完善修复区排水系统，硬化了沟渠，保证修复区域的排水畅通。封闭边坡危岩体下方进出道路，并在外围设置安全警示牌，预防安全事故的发生。

我局认为该整改项目已具备销号条件，并请示区政府同意，现特申请市局销号。

岳阳市岳阳楼区自然资源局

2021年5月31日

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岳楼政办函〔2021〕5号

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岳阳楼区郭镇乡建中村黄元组历史 废弃矿区土地复绿复垦项目整改方案的 通 知

郭镇乡、区直相关单位：

为提高郭镇乡建中村黄元组历史废弃矿区土地复绿复垦标准，明确整改工作责任，确保整改成效，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守护好一江碧水”的重要指示精神，推动党中央、省委和市委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推进长江、洞庭湖、湘江生态环境综合整治。

二、成立组织机构

成立岳阳楼区郭镇乡建中村黄元组历史废弃矿区复垦复绿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区政府分管副区长任组长，区政府督查室、郭镇乡、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负责人任副组长，区生态环境分局、区自然资源局、郭镇乡等单位分管负责人为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郭镇乡），负责推进各项工作，保证整改工作有序实施。

三、明确责任体系

岳阳楼区郭镇乡建中村黄元组历史废弃矿区复垦复绿整改工作主体责任单位为郭镇乡政府，牵头督导单位为区自然资源局，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为巡查监管单位。

四、整改措施及验收时限

（一）加强后期管护，确保植物成活及良好生长，采取浇水、排涝、追肥、修剪、换种等措施。管护时间跨度2年，管护实际工作时间每年按乔木2个月计，藤蔓、草籽、灌木按1个月计。

（二）为防止水土流失，加强水土保持效果，对原有的部分沟渠进行清淤硬化，提质改造，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增设部分截排水沟，确保排水畅通。

（三）在平整区域追加撒播草籽并补植部分乔木，巩固复绿效果。

（四）对平整区域内的水塘清淤硬化、提高标准，并构筑护栏，树立安全警示牌，防范安全事故的发生。

（五）2021年5月30日前由区自然资源局牵头组织完成区级验收后申请销号。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加强协调与合作，并完善工作机制，齐心协力完成好郭镇乡建中村黄元组历史废弃矿区土地复绿复

垦整改工作。

(二) 加强督查督办

切实加强郭镇乡建中村黄元组历史废弃矿区土地复绿复垦整改工作，区政府督查室按照工作要求制定具体督查方案。督查中要坚持实施约谈、通报制度。对工作开展不力，整改中存在薄弱环节，进展缓慢的单位，要定期通报批评，约谈主要负责人。切实保证整改取得实效。

(三) 落实日常监管

在整改工作实施过程中及验收后，属地乡、村和相关部门加强日常巡查，建立联动机制，坚决制止和打击破坏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保障整改成果。



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民政府

岳楼政函〔2021〕35号

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民政府 关于岳阳楼区建中村黄元组历史废弃矿区 修复工程整改情况的报告

市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

岳突环改督〔2021〕22号督办函收悉后，我区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自然资源局、郭镇乡等单位召开现场办公会，并邀请市生态环境局有关领导现场指导，研究部署解决办法。目前，相关问题已整改到位，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督办函指出施工企业未按设计文件要求完成矿区边坡危岩清理，滑坡风险隐患突出。经调查，项目设计单位在前期设计了危岩清除工程。2020年10月23日，省第三生态环保督察组对“岳阳楼区郭镇乡建中村黄元组历史废弃矿区土地复绿复垦及泥砂分离项目”存在的有关问题进行督办，市资规局提出对矿区边坡的治理要以自然修复为主，维持现状。施工企业在现场进行测绘勘查后认为边坡危岩清理施工危险系数高，存在安全隐患，因此提请了施工设计变更，剔除了危岩体清除工程，并在外围设

置安全警示牌，封闭边坡危岩体下方进出道路，预防安全事故的发生。

二、整改情况

目前，施工单位对可复绿地块进行了修复，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植草植树。植树节前后在可复绿地块种植树苗3000多株，并撒播了草籽，复绿效果较好；按设计完善修复区排水系统，硬化沟渠，保证了修复区域的排水畅通。此外，因修复区的上游是岳阳县大坳采石场的生产区及堆场，历年雨季都形成泥石流，对我区环境造成污染，故我区已及时清理了沟渠和黄洋水库内的淤泥，并报请市生态环境局同意后，在上游泥沙汇集处新开挖一处沉淀池，防止淤泥再次堆积。

下一步，我区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保护生态环境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建立健全环境保护、执法检查等长效机制，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民政府

2021年3月26日

关于郭镇乡建中村黄元组历史废弃矿区土地复绿复垦工作 整改情况说明

岳阳市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

根据岳突环改督[2021]22号文，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在督查中发现郭镇乡建中村黄元组历史废弃矿区土地复绿复垦过程中存在如下问题：未按设计文件要求完成矿区边坡危岩清理，滑坡风险隐患突出；矿区复绿未达标；修复区水土保持措施和排水系统未完善；沟渠及黄洋水库入口泥沙淤积。

针对以上问题，特做出如下整改说明：

1、危岩体清除：前期设计了危岩体清除，但实际施工过程中由于施工困难，存在安全隐患，所以将原设计中关于危岩体清除工作量进行剔除，通过将进出道路进行封闭，设置警示牌的方式进行预防。

2、矿区复绿：对现可复绿地块进行了修复，按照设计要求植草植树，在督办函下达后，另种植树苗3000株，撒播草籽1800克，目前复绿效果较好。



照片1 矿区复绿效果图1



照片2 矿区复绿效果图2



照片3 矿区排水沟

- 3、水土保持措施和排水系统：督办施工方按照设计完善矿区水土保持措施和排水系统。使场地内覆土不流失，排水通畅。
- 4、沟渠及黄洋水库入口泥沙淤积：及时清理了沟渠内和黄洋水库内的淤泥，并在上游泥沙汇集处开挖沉淀池，防止淤泥再次堆积。

